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2月20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议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三、备查文件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